

2020年7月7日 星期二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5

梦网荣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梦网荣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0年7月1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0年7月5日以现场会议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同意票数,0反对票,0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梦网科技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同意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梦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延长至全部授信业务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后止。

2.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经理李海鹰女士代表公司办理上述信贷及担保事宜,签署有关合同文件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梦网荣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梦网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6

梦网荣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梦网荣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梦网集团”或“公司”)于2020年7月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梦网科技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担保双方	担保人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梦网集团	深圳市梦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梦网科技”)	5,000万元	连带责任担保	授信期限之日2止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4,771.38	595,541.07
其中:货币资金余额	207,290.63	177,702.47
流动负债总额	82,918.26	62,299.01
流动资产总额	203,255.56	175,204.91
净资产	457,480.55	417,838.62
营业收入	276,851.63	320,069.66
利润总额	3,265.52	-13,972.53
净利润	93,970.70	-26,986.1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梦网科技为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期限1年的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的最高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保证期限延长至全部授信业务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后止。

2.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担保事项相关方尚未签署担保协议,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最终实际签署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梦网科技对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可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有效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在本次担保期内公司有能力对经营管理和财务风险进行控制,不会对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股东利益。本次担保事项无违反反担保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约合人民币166,500.0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9.86%,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梦网荣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0783 证券简称:鲁信创投 公告编号:2020-35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5元

●相关日期

股权类型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息日(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10	-	2020/7/13	2020/7/13

●差异化分红说明: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0年5月20日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9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744,350,29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计派发现金红利111,653,894.10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类型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息日(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0/7/10	-	2020/7/13	2020/7/13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物分红办法

无现金条目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在册的股东派发。

2.亲自发放对账

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3.扣税说明

对于非居民企业,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对于A股股东,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的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对于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的股东,公司将按照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法以及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对股息红利所得征收的个人所得税税率代扣代缴。

对于QFII、RQFII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公司将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相关税收政策执行。

对于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本公司股票的香港居民,公司将按照《关于内地与香港特别行政区之间上市股票互换安排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6号)执行。

对于QFII、RQFII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公司将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相关税收政策执行。

对于QFII、RQF